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4年第3季度报告

2024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5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8
§5 投资组合报告	8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9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10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0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10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11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1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2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3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9 备查文件目录	13
9.1 备查文件目录	13
9.2 存放地点	13
9.3 查阅方式	13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07月01日起至2024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62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08月0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36,042,712.0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基金资产的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在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为投资人创造稳定的收益。同时，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研究，结合对货币市场利率变动的预期，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本基金采用的投资策略包括：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2、类属配置策略；3、个券选择策略；4、现金流管理策略；5、套利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系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金元宝A类	金元顺安金元宝B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20010	6200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0,116,607.09份	10,805,926,104.99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7月01日 - 2024年09月30日)	
	金元顺安金元宝A类	金元顺安金元宝B类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4,343.12	48,235,531.56
2.本期利润	64,343.12	48,235,531.56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116,607.09	10,805,926,104.99

注：

-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元顺安金元宝A类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734%	0.0011%	0.3399%	0.0000%	0.0335%	0.0011%
过去六个月	0.7783%	0.0010%	0.6772%	0.0000%	0.1011%	0.0010%
过去一年	1.6944%	0.0011%	1.3590%	0.0000%	0.3354%	0.0011%
过去三年	5.3096%	0.0011%	4.1249%	0.0000%	1.1847%	0.0011%
过去五年	9.8600%	0.0015%	6.9703%	0.0000%	2.8897%	0.0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5452%	0.0050%	14.6798%	0.0000%	16.8654%	0.0050%
------------	----------	---------	----------	---------	----------	---------

金元顺安金元宝B类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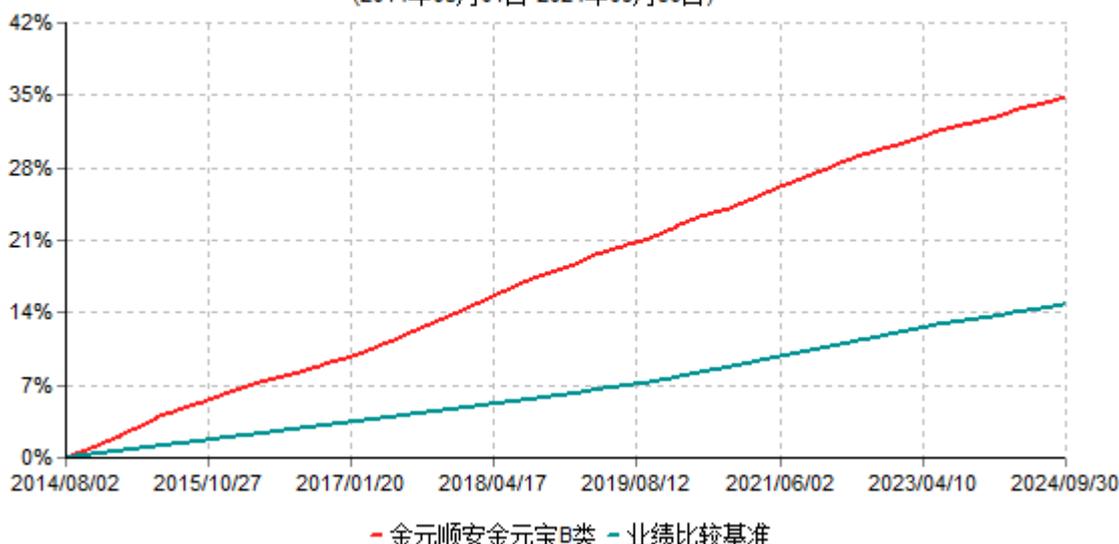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334%	0.0011%	0.3399%	0.0000%	0.0935%	0.0011%
过去六个月	0.8996%	0.0010%	0.6772%	0.0000%	0.2224%	0.0010%
过去一年	1.9389%	0.0011%	1.3590%	0.0000%	0.5799%	0.0011%
过去三年	6.0707%	0.0011%	4.1249%	0.0000%	1.9458%	0.0011%
过去五年	11.1857%	0.0015%	6.9703%	0.0000%	4.2154%	0.0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7912%	0.0050%	14.6798%	0.0000%	20.1114%	0.00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元顺安金元宝A类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08月01日-2024年09月30日)



金元顺安金元宝B类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08月01日-2024年09月30日)



注：

-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08月01日，业绩基准收益率以2014年07月31日为基准；
- 2、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利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1-26	-	14年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泓丰纯债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泓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沅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应用统计学硕士。曾任内蒙古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债券交易员。2016年

					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4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李玮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3-10-23	-	9年	金元顺安泓丰纯债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管理学学士，曾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助理、投研助理。2020年12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9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

- 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和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投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我国经济增长动能偏弱，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基建投资保持稳定，制造业投资延续韧性，房地产投资低位徘徊。社零同比增速有所回落。出口景气度延续。工业生产放缓，工业企业利润回落。三季度我国CPI小幅增长，PPI降幅加大，核心CPI放缓，物价水平处于低位。

面对当前经济形势，国新办出台一揽子刺激政策，包括降低存款准备金率以及政策利率，引导银行降低存量房贷利率以及统一降低首付比例，创设新的货币政策工具支持资本市场稳定发展。加大财政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保证必要的财政支出，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三季度流动性合理充裕。央行在三季度通过降准以及续作MLF等方式提供流动性，在季末、税期关键时点加大公开市场投放，维稳资金面，资金利率中枢围绕政策利率平稳运行。三季度债券市场整体延续下行趋势，9月下旬，国新办刺激政策出台，债券市场有所调整，收益率快速上行。

在报告期，本基金采取适中久期、杠杆策略，资产配置以高等级存单、短融以及回购为主，获得良好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金元顺安金元宝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37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399%；截至报告期末金元顺安金元宝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43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39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5,161,802,478.02	44.46

	其中：债券	5,161,802,478.02	44.46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78,254,918.90	29.9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68,944,615.09	25.57
4	其他资产	56,004.00	0.00
5	合计	11,609,058,016.01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10.7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761,047,212.57	7.02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7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45.68	7.02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	1.87	-

	天的浮动利率债		
2	30天(含)—60天	8.5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9.0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2.0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31.8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7.13	7.02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78,190,459.72	6.2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28,182,393.96	5.8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11,456,505.17	3.80
6	中期票据	102,655,920.05	0.95
7	同业存单	3,969,499,593.08	36.63
8	其他	-	-
9	合计	5,161,802,478.02	47.64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202,781,757.34	1.87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13	23国开13	2,000,000	202,781,757.34	1.87
2	240306	24进出06	2,000,000	201,093,855.26	1.86
3	112409195	24浦发银行C D195	2,000,000	199,838,408.87	1.84
4	112480988	24宁波银行C D071	2,000,000	199,166,315.99	1.84
5	112408277	24中信银行C D277	2,000,000	199,143,046.81	1.84
6	112416137	24上海银行C D137	2,000,000	198,793,755.77	1.83
7	112415144	24民生银行C D144	2,000,000	197,784,792.81	1.83
8	112405255	24建设银行C D255	2,000,000	196,876,197.52	1.82
9	200203	20国开03	1,000,000	102,777,200.33	0.95
10	240301	24进出01	1,000,000	101,454,987.40	0.94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46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68%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32%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存续期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85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49,154.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56,004.00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金元顺安金元宝A类	金元顺安金元宝B类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640,679.29	11,646,173,595.1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4,357,342.10	7,802,652,503.5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6,881,414.30	8,642,899,993.76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116,607.09	10,805,926,104.9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红利发放	2024-07-25	30,536.28	30,536.28	-
2	红利发放	2024-08-26	31,648.46	31,648.46	-
3	红利发放	2024-09-25	29,231.78	29,231.78	-
合计			91,416.52	91,416.52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至办公地点进行查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jysa99.com 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存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0666、021-68881898。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